
財務資料

閣下於閱讀以下有關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時，應一併閱讀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於2014年、2015年、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4月30日以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合併財務資料（包括有關附註）。會計師報告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有意[編纂]應細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全文，且不應僅依賴本節所載資料。以下討論及分析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的前瞻性陳述。有關此等風險及不確定性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

概覽

我們為於新加坡從事道路工程服務及建築機械租賃服務的承建商。我們所提供的道路工程服務主要包括：(i)道路建設服務（即新道路建設、道路拓寬及道路相關設施建設）；及(ii)建築配套服務（例如路面鋪設及標線維護工程及道路提升改造服務）。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完成七項道路建設服務項目及28份建築配套服務合約，原合約總金額分別約為38.5百萬新加坡元及40.6百萬新加坡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錄得的收益分別約為42.7百萬新加坡元、44.6百萬新加坡元、51.5百萬新加坡元及21.9百萬新加坡元，錄得的年內或期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約為2.8百萬新加坡元、6.0百萬新加坡元、7.3百萬新加坡元及1.1百萬新加坡元。於相同期間，我們的建築配套服務分別約為51.9%、50.3%、75.6%及67.2%，而道路建設服務分別約為43.8%、40.9%、24.3%及32.1%。

有關我們業務及營運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節。

財務資料的呈列基準

本公司根據公司法於2017年6月2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且根據已於2017年10月20日完成的重組成為Double-Trans及Samco的間接控股公司。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發展及重組」一節。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已經編製，猶如本公司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一直為Double-Trans及Samco的控股公司。

財務資料

影響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重大因素

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一直及將繼續受若干因素影響，當中包括下文所載因素：

我們的道路工程項目性質為不循環

本集團主要在新加坡從事道路工程業務。我們的服務乃按項目逐次提供，且不會循環提供。事實上，我們並無與我們的客戶訂有長期約定，而我們的客戶數目或會每年不同。在我們進行中的道路工程完成後，倘本集團未能取得新合約或未就我們任何新合約動工，我們的收益及財務表現或會受不利影響。因此，我們日後的增長及成就視乎我們能否繼續中標及取得合約授權的能力。倘我們的客戶並無於現有項目竣工後為我們帶來新業務，我們日後的收益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項目投標的成功率

我們的項目來源主要有兩種，即(i) GeBIZ（新加坡政府一站式電子採購門戶網站，所有公營領域的報價邀請及招標均在此公佈）公佈的入標機會；及(ii)客戶邀請報價或入標。我們的項目通常通過競爭的投標程序獲得。我們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獲得公開投標的中標率分別約為40.0%、36.0%、33.3%及28.6%；而我們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獲得報價的成功率分別約為20.0%、22.2%、57.1%及66.7%。我們的中標率取決於若干因素，例如我們的定價及投標策略、客戶的標書評估標準、競爭者定價及投標策略及競爭水平。我們的中標率及訂單將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影響。

我們的項目定價

我們的定價通常根據估計成本的若干加成而釐定。我們需估計成本以釐定我們的費用報價或投標價，概無保證在項目實施過程中，成本的實際金額不會超過我們的估計。我們在釐定定價時通常考慮一系列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服務範圍、預計產生的成本及投標時的競爭環境等。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客戶－營銷活動」及「業務－客戶－定價策略」兩節。我們的定價直接影響我們的收益及現金流量。

財務資料

工程訂單金額

典型的建築配套服務合約通常有18個月至3年的合約期，在此期間，本集團須就不同道路實施一系列不同服務。在若干合約中，合約價值及工程範圍屬固定。而於其他合約中，概無固定或既定合約價值。須由本集團履行的工程的實際金額及性質受限於合約期內客戶不時發出的工程訂單，按事先協定的規定費率收取費用。就並無固定合約價值的該等合約而言，我們能錄得的收益金額取決於合約期內客戶的工程訂單金額，可能不時波動。

服務成本波動

我們項目的主要服務成本為(i)物料成本；(ii)員工成本；及(iii)分包成本。

我們的分包成本及物料成本佔我們服務成本的重大部分。我們的分包成本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達約4.4百萬新加坡元、5.5百萬新加坡元、5.1百萬新加坡元及3.2百萬新加坡元，且分別佔我們服務成本的約12.9%、16.6%、15.0%及19.9%。我們的物料成本於同期分別達約19.0百萬新加坡元、15.6百萬新加坡元、15.5百萬新加坡元及7.3百萬新加坡元，且分別佔我們服務成本的約55.8%、47.3%、45.3%及45.2%。分包成本及物料成本於我們獲得項目後或會波動，且於投標階段或會偏離我們的估計。倘分包成本及物料成本出現任何重大及意外增加而無法轉嫁予客戶，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員工成本為我們服務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之一。與我們項目直接有關的員工成本納入投標價。員工成本包括薪金、根據規例訂明的中央公積金供款，亦包括與僱用外籍勞工有關的成本。由於我們經營的業務屬勞動密集型，員工成本為我們財務表現的重要因素。

財務資料

以下敏感度分析說明於往績記錄期間物料成本、員工成本及分包成本的假設波動對我們除稅前溢利的影響，乃假設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而作出。根據益普索報告，於2011年至2016年期間，員工成本及道路工程物料價格分別錄得複合年增長率約5.0%及(8.3)%。為求審慎，本集團在以下敏感度分析中採用5.0%及8.0%的假設波幅計算：

物料成本假設波動 (變動百分比)	-8.0%	-5.0%	+5.0%	+8.0%
<i>除稅前溢利的變動(新加坡元)</i>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23,204.6	952,002.9	(952,002.9)	(1,523,204.6)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49,890.8	781,181.8	(781,181.8)	(1,249,890.8)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36,057.4	772,535.9	(772,535.9)	(1,236,057.4)
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	260,103.0	162,564.4	(162,564.4)	(260,103.0)
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	587,228.6	367,017.9	(367,017.9)	(587,228.6)
員工成本假設波動 (變動百分比)	-8.0%	-5.0%	+5.0%	+8.0%
<i>除稅前溢利的變動(新加坡元)</i>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03,498	377,186.3	(377,186.3)	(603,498)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783,261.1	489,538.2	(489,538.2)	(783,261.1)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834,341.4	521,463.4	(521,463.4)	(834,341.4)
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	213,090.5	133,181.6	(133,181.6)	(213,090.5)
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	316,076.1	197,547.6	(197,547.6)	(316,076.1)
分包成本假設波動 (變動百分比)	-8.0%	-5.0%	+5.0%	+8.0%
<i>除稅前溢利的變動(新加坡元)</i>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1,432.6	219,645.4	(219,645.4)	(351,432.6)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7,619.3	273,512.1	(273,512.1)	(437,619.3)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0,278.2	256,423.9	(256,423.9)	(410,278.2)
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	62,256.6	38,910.4	(38,910.4)	(62,256.6)
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	258,483.8	161,552.4	(161,552.4)	(258,483.8)

規管我們所在行業的新加坡法律法規變動

如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所概述，我們的業務受新加坡多項法律法規所規管。規管我們業務的法律法規變動可能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財務表現。例如，任何許可證規定的變動可能影響我們繼續競標新加坡政府合約的能力及外籍勞工徵費比率的任何變動將會影響我們的成本。

財務資料

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已根據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予以編製。本集團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4。

若干會計政策涉及管理層作出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屬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有關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的主要判斷之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5。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本集團預期自首次申請之日（即2018年1月1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本集團現時採用的會計政策，收益乃參考現時已完成的工作的合約成本相對估計總合約成本的百分比予以確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輸入法確認收益基於實體為完成履約義務而發生的支出或投入（如消耗的資源、消耗的勞動時間、產生的費用、花費的時間等）相對於完成履約義務的預期投入總數。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收益的時間不會對現行會計政策下確認收益的時間帶來重大影響。

誠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第I-12頁所載，董事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未來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

下文為本集團於各往績記錄期間之全面收益表概要，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載列的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14年 新加坡元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收益	42,738,909	44,632,963	51,469,726	11,202,880	21,909,695
服務成本	(34,141,515)	(33,045,917)	(34,080,060)	(7,364,324)	(16,243,603)
毛利	8,597,394	11,587,046	17,389,666	3,838,556	5,666,092
其他收入及開支	136,463	572,926	344,621	200,321	412,843
行政開支	(4,746,530)	(5,062,832)	(8,195,375)	(2,374,900)	(3,477,298)
其他收益及虧損	(299)	291,406	(468,420)	10,863	(102,668)
[編纂] 開支	-	-	-	-	[編纂]
融資成本	(709,942)	(748,953)	(954,944)	(290,029)	(467,797)
除稅前溢利	3,277,086	6,639,593	8,115,548	1,384,811	1,201,636
所得稅開支	(513,134)	(1,033,214)	(1,064,874)	(96,081)	(283,697)
年/期內溢利	2,763,952	5,606,379	7,050,674	1,288,730	917,939
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的收益，扣除有關所得稅	-	420,251	251,072	-	219,185
年/期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u>2,763,952</u>	<u>6,026,630</u>	<u>7,301,746</u>	<u>1,288,730</u>	<u>1,137,124</u>

財務資料

全面收益表的主要組成部分

收益

我們的收益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達約42.7百萬新加坡元、44.6百萬新加坡元、51.5百萬新加坡元及21.9百萬新加坡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益全部來自道路建設服務（例如新道路建設、道路拓寬及道路相關設施建設）、建築配套服務（例如路面鋪設及標線維護工程及道路提升改造服務）及建築機械租賃服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新加坡元	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新加坡元	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新加坡元	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建築配套服務	22,162,783	51.9	22,472,168	50.3	38,933,540	75.6	9,357,741	83.5	14,716,250	67.2
道路建設服務	18,738,414	43.8	18,255,726	40.9	12,517,186	24.3	1,826,139	16.3	7,038,590	32.1
建築機械租賃	1,837,712	4.3	3,905,069	8.8	19,000	0.1	19,000	0.2	154,855	0.7
總計	<u>42,738,909</u>	<u>100.0</u>	<u>44,632,963</u>	<u>100.0</u>	<u>51,469,726</u>	<u>100.0</u>	<u>11,202,880</u>	<u>100.0</u>	<u>21,909,695</u>	<u>100.0</u>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來自建築機械租賃的收益分別為約1.8百萬新加坡元、3.9百萬新加坡元、19,000新加坡元及0.2百萬新加坡元。我們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建築機械租賃的收益大幅下降主要由於我們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築配套服務大幅增加，從而致使我們建築機械的內部需求加大。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道路維護項目動用我們自身的機械而非出租該等機械。我們來自建築配套服務的收益大幅增加約73.3%，而我們來自建築機械租賃的收益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9百萬新加坡元大幅下降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9,000新加坡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公營工程主要涉及由各類新加坡法定機構（主要負責監督運輸、城市重建或住房事宜）委託的工程，而本集團的私營工程主要涉及由私營建築公司或新加坡各類發展項目的總承建商委託的項目。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自私營及公營道路建設項目產生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新加坡元	百分比	新加坡元	百分比	新加坡元	百分比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百分比
公營工程	30,429,113	71.2	35,208,863	78.9	41,553,180	80.7	9,271,468	82.8	19,405,838	88.6
私營工程	12,309,796	28.8	9,424,100	21.1	9,916,546	19.3	1,931,412	17.2	2,503,857	11.4
總收益	<u>42,738,909</u>	<u>100.0</u>	<u>44,632,963</u>	<u>100.0</u>	<u>51,469,726</u>	<u>100.0</u>	<u>11,202,880</u>	<u>100.0</u>	<u>21,909,695</u>	<u>100.0</u>

財務資料

誠如上表所示，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來自公營工程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71.2%、78.9%、80.7%及88.6%，而來自私營工程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8.8%、21.1%、19.3%及11.4%。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有約8項、9項、6項及4項道路建設項目，為我們分別帶來收益約18.7百萬新加坡元、18.3百萬新加坡元、12.5百萬新加坡元及7.0百萬新加坡元。下文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內就各自的收益確認的該等項目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14年 項目數目	2015年 項目數目	2016年 項目數目	2016年 項目數目 (未經審核)	2017年 項目數目
確認收益					
5,000,000新加坡元或以上	1	1	1	-	-
1,000,000新加坡元至 5,000,000新加坡元以下	4	4	1	1	3
100,000新加坡元至 1,000,000新加坡元以下	2	2	2	1	1
100,000新加坡元以下	1	2	2	1	-
	<u>8</u>	<u>9</u>	<u>6</u>	<u>3</u>	<u>4</u>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指直接與我們項目有關的成本（如物料成本、員工成本、分包成本及折舊），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達約34.1百萬新加坡元、33.0百萬新加坡元、34.1百萬新加坡元及16.2百萬新加坡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及佔總服務成本的百分比劃分的服務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新加坡元	百分比	新加坡元	百分比	新加坡元	百分比	新加坡元	百分比	新加坡元	百分比
物料成本	19,040,058	55.8	15,623,635	47.3	15,450,717	45.3	3,251,288	44.1	7,340,358	45.2
員工成本	7,543,725	22.1	9,790,764	29.6	10,429,268	30.6	2,663,631	36.2	3,950,951	24.3
分包成本	4,392,908	12.9	5,470,241	16.6	5,128,478	15.0	778,207	10.6	3,231,047	19.9
折舊	846,463	2.5	1,191,259	3.6	1,364,745	4.0	428,403	5.8	476,710	2.9
租賃開支	167,250	0.5	833,577	2.5	64,559	0.2	98,701	1.3	22,185	0.1
其他	2,151,111	6.3	136,441	0.4	1,642,293	4.9	144,094	2.0	1,222,352	7.5
總計	<u>34,141,515</u>	<u>100.0</u>	<u>33,045,917</u>	<u>100.0</u>	<u>34,080,060</u>	<u>100.0</u>	<u>7,364,324</u>	<u>100.0</u>	<u>16,243,603</u>	<u>100.0</u>

財務資料

我們大部分的直接成本為物料成本、員工成本及分包成本。於往績記錄期間，物料成本分別佔我們總服務成本約55.8%、47.3%、45.3%及45.2%，而員工成本分別佔我們總服務成本約21.9%、29.9%、30.6%及24.3%。我們的董事確認，物料成本及員工成本佔我們總服務成本的比例視乎（其中包括）我們項目的性質、設計及要求，不同項目各不相同。

本集團委聘分包商承接我們部分的工程或特定的工序，包括配送服務、欄杆工程、管道工程、電氣工程及鋼鐵工程。於往績記錄期間，物料成本、員工成本及分包成本總額分別佔我們總服務成本約90.6%、93.8%、90.9%及89.4%。物料成本、員工成本及分包成本的波動、我們在投標過程中恰當預測成本或編製報價的能力，以及將任何上漲的成本轉嫁予我們客戶的能力將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物料成本分別達約19.0百萬新加坡元、15.6百萬新加坡元、15.5百萬新加坡元及7.3百萬新加坡元。我們的物料成本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9.0百萬新加坡元下降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5.6百萬新加坡元，主要是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1)我們於新加坡的道路工程原材料價格下降，尤其是我們道路工程的最重要原材料之一瀝青混合料的價格。根據益普索報告，瀝青混合料的價格由2014年的約108.4新加坡元每噸下降約23.2%至2015年的約83.2新加坡元每噸；及(ii)我們的分包成本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4百萬新加坡元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5百萬新加坡元。由於我們要求分包商安排開展分包工程所需相關物料並承擔有關成本，因此儘管我們的分包成本增加，我們的物料成本有所減少。

供應商通常直接交付已安裝的物料及設備予項目工地以便即時消耗，並由於工地存放空間有限，項目工地僅存放少量存貨，本集團於2017年4月30日並無大量未安裝的物料。因此，董事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未安裝的物料並無造成重大財務影響。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員工成本分別達約7.5百萬新加坡元、9.8百萬新加坡元、10.4百萬新加坡元及4.0百萬新加坡元。我們的員工成本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7.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9.8百萬新加坡元，主要是由於(i)政府法定機構授予我們的建築配套服務合約的增加，該等合約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份上升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份，而政府法定機構授予我們的合約標準要求嚴厲禁止我們將相同工人配置於不同的合約項目。因此，我們需要聘用足夠數量的工人及分包商以支持我們建築配套服務合約數目的增長；及(ii)2014年及2015年7月1日的外勞稅增加。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租賃開支分別達約0.2百萬新加坡元、0.8百萬新加坡元、64,559新加坡元及22,185新加坡元。我們的租賃開支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0.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0.8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我們外籍勞工宿舍的租賃開支增加。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僱用更多外籍勞工以配合政府法定機構授予我們的建築配套服務合約數目的增加。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租賃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0.8百萬新加坡元顯著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4,559新加坡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租賃樓宇，其中部分樓宇用作外籍勞工宿舍。因此，我們的租賃開支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顯著減少約0.7百萬新加坡元。

毛利

我們的毛利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約為8.6百萬新加坡元、11.6百萬新加坡元、17.4百萬新加坡元及5.7百萬新加坡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業務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毛利 新加坡元	毛利率 百分比	毛利 新加坡元	毛利率 百分比	毛利 新加坡元	毛利率 百分比	毛利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毛利率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毛利 新加坡元	毛利率 百分比
道路建設服務	1,701,700	9.1	5,916,752	32.4	3,060,421	24.4	282,030	15.4	1,513,360	21.5
建築配套服務	5,866,739	26.5	2,843,736	12.7	14,318,255	36.8	3,545,536	37.9	4,060,928	27.6
建築機械租賃	1,028,955	56.0	2,826,558	72.4	10,990	57.8	10,990	57.8	91,804	59.3
總計	<u>8,597,394</u>	20.1	<u>11,587,046</u>	26.0	<u>17,389,666</u>	33.8	<u>3,838,556</u>	34.3	<u>5,666,092</u>	25.9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錄得的道路建設服務毛利率分別約為9.1%、32.4%、24.4%及21.5%，而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錄得的建築配套服務毛利率分別約為26.5%、12.7%、36.8%及27.6%。於相同期間，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錄得的建築機械租賃毛利率分別約為56.0%、72.4%、57.8%及59.3%。

我們道路建設服務毛利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9.1%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2.4%。我們道路建設服務毛利率的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項目（即項目C1、項目C6及項目C7的毛利率相對較高，分別約為44.4%、28.1%及31.7%）所致。有關項目C1、項目C6及項目C7的高毛利率詳情，請參閱本節「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一段。

我們的建築配套服務毛利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2.7%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6.8%。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應用新材料，尤其是就我們的客戶A授予我們的建築配套服務合約應用全天候熱塑材料，有關材料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較一般熱塑材料產生相對較高的毛利率；及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開始進行來自客戶A的兩個新建築配套服務合約。

我們的建築機械租賃的毛利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6.0%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72.4%。該利潤率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5年對該等建築機械的維修及保養服務的需求減少所致。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毛利率波動的理由，請參閱本節「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一段。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及開支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其他收入及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14年 新加坡元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銷售其他部件	-	247,850	90,179	66,299	30,394
提供諮詢服務、培訓及 項目支持服務的收入	64,050	34,798	-	-	277,068
向分包商收回的勞工成本	1,146,628	-	-	-	-
減：附帶勞工成本	(1,146,628)	-	-	-	-
政府補貼	67,624	254,063	114,592	69,539	64,481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	-	95,620	28,680	40,900
雜項收入	4,789	36,215	44,230	35,803	-
	<u>136,463</u>	<u>572,926</u>	<u>344,621</u>	<u>200,321</u>	<u>412,843</u>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其他收入及開支包括(i)銷售其他部件；(ii)來自提供諮詢服務、培訓及項目支持服務收入；(iii)向分包商收回的勞工成本；(iv)政府補助，其主要包括來自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特別就業補貼及加薪補貼計劃的補貼；(v)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及(vi)雜項收入。我們的其他收入及開支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達約0.1百萬新加坡元、0.6百萬新加坡元、0.3百萬新加坡元及0.4百萬新加坡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分包商收回的勞工成本指(i)我們項目主管為監督工程進度向分包商分包勞工，並確保妥善按時完工；及(ii)我們為使分包商按時完工而直接向其派遣的勞工。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分包商收回的勞工成本主要是由於我們其中一名分包商（為我們董事的熟人）請求本公司提供額外項目主管及工人，以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工程。於該期間，該分包商在就按時完成我們的項目招募額外項目主管及工人方面遭遇困難。我們的董事認為，倘分包商於完成我們的項目上出現任何延誤，則將會影響本公司的聲譽及導致延期罰款。因此，經考慮(1)與該分包商的長期關係；(ii)完成我們項目的可用時間；(iii)我們於彼時的可用項目主管及工人；及(iv)與分包商協商預期將產生的時間，我們的董事認為向該分包商提供所需項目主管及工人更為有效及方便，並於結算其就我們項目的額外勞工成本時自其向該分包商付款中扣除相關勞工成本。由於我們的董事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並無收到有關請求，因此該等年度／期間並無發生向分包商收回的勞工成本。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自收回分包商勞工成本產生的收入分別為約1.1百萬新加坡元、零、零及零，而我們的相關人力成本分別為約1.1百萬新加坡元、零、零及零。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來自政府補貼的其他收入分別為約67,624新加坡元、0.3百萬新加坡元、0.1百萬新加坡元及64,481新加坡元。政府補貼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 (i) 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PIC計劃**」）現金津貼，由新加坡稅務局管理，於2016年8月1日前產生的合資格支出的現金津貼兌換率為60%，於2016年8月1日或之後產生的合資格支出的現金津貼兌換率為40%。PIC計劃旨在鼓勵公司提高生產力及創新能力。於2018評稅年度後，產生的合資格支出將不符合現金津貼的資格。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根據PIC計劃確認的政府補貼分別為約13,354新加坡元、0.1百萬新加坡元、零及零；
- (ii) 加薪補貼計劃（「**加薪補貼計劃**」），由新加坡稅務局管理，政府將分別於2013至2015評稅年度及2016及2017評稅年度就每月賺取總工資4,000新加坡元及以下的新加坡公民僱員所獲工資漲幅共同出資40%及20%。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根據加薪補貼計劃確認的政府補貼分別為約26,242新加坡元、53,817新加坡元、30,555新加坡元及22,075新加坡元；
- (iii) 特別就業補貼計劃（「**特別就業補貼計劃**」），由人力部管理，僱員每月工資的8%將提供予僱用50歲以上及每月賺取4,000新加坡元以上的新加坡僱員的僱主。根據新加坡政府2016年預算，特別就業補貼計劃將延至2019年，以繼續為僱主提供工資補貼。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根據特別就業補貼計劃確認的政府補貼分別為約19,292新加坡元、50,126新加坡元、51,082新加坡元及27,928新加坡元；及
- (iv) 短期就業補貼（「**短期就業補貼**」）津貼，由人力部管理，於2015年及2017年，新加坡公民及新加坡永久居民工資的0.5%將提供予僱主，於2016年，新加坡公民及新加坡永久居民工資的1%將提供予僱主。自2015年1月至2017年12月，短期就業補貼付款將根據向合資格僱員支付的中央公積金供款而作出。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根據短期就業補貼確認的政府補貼分別為零、約8,200新加坡元、20,585新加坡元及12,862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來自提供諮詢服務、培訓及項目支持服務的收入指本集團提供予客戶E（我們於建築機械租賃服務的客戶之一）的諮詢服務及培訓，以便客戶E操作及維護我們於期間租賃予其的建築機械。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或虧損；(ii)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iii)投資一名投資對象減值及(iv)出售投資一名投資對象收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錄得其他虧損299新加坡元，其他收益約0.3百萬新加坡元，其他虧損約0.5百萬新加坡元及0.1百萬新加坡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14年 新加坡元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得(虧損)收益	(298)	291,405	(258,420)	10,863	(82,688)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	-	-	(210,000)	-	(20,000)
投資一名投資對象減值	(1)	-	-	-	-
出售投資一名投資對象收益	-	1	-	-	-
總計	<u>(299)</u>	<u>291,406</u>	<u>(468,420)</u>	<u>10,863</u>	<u>(102,688)</u>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折舊開支、董事薪酬、法律及專業費用、租賃開支、維修及維護開支以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我們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4.7百萬新加坡元、5.1百萬新加坡元、8.2百萬新加坡元及3.5百萬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所產生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14年 新加坡元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員工成本	625,251	814,976	1,723,362	471,704	549,684
折舊	668,734	662,852	1,463,467	286,887	777,347
董事薪酬	689,440	692,272	997,720	325,080	422,900
法律及專業費用	462,287	461,636	713,841	142,882	213,631
保險	257,131	270,075	454,983	140,254	246,067
棄置費用	1,520	22,186	397,916	29,055	1,775
租賃開支	689,680	776,313	343,523	86,386	209,440
維修及維護	528,881	610,608	1,061,378	442,373	500,790
銀行收費	165,448	187,040	197,442	39,941	59,699
培訓開支	98,059	91,956	99,734	50,712	115,923
差旅及娛樂	121,530	89,378	89,377	35,195	89,443
水電費	13,253	16,182	86,122	43,486	45,527
電話及傳真	63,770	57,020	81,678	28,263	53,122
許可證費用	22,278	30,800	71,272	16,998	31,790
快遞及貨運	123,299	119,693	8,758	3,766	5,186
其他雜項開支	115,969	159,845	404,802	231,918	154,974
總計	<u>4,746,530</u>	<u>5,062,832</u>	<u>8,195,375</u>	<u>2,374,900</u>	<u>3,477,298</u>

- (i) 員工成本指員工（直接涉及提供服務者除外）薪金及花紅、中央公積金供款及其他員工福利；
- (ii) 折舊指我們的項目中未直接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 (iii) 董事薪酬指董事薪酬及袍金；
- (iv) 法律及專業費用指有關審核服務及法律以及其他專業諮詢服務產生的開支；
- (v) 保險指有關為本集團員工（在本集團辦公室工作）維持保險政策的成本；
- (vi) 棄置費用指有關棄置土壤、垃圾及廢物的開支；
- (vii) 租賃開支指有關租賃用作外籍勞工宿舍的物業的開支；

財務資料

- (viii) 維修及維護開支包括維修及維護成本（直接涉及提供服務者除外）；
- (ix) 銀行收費指有關銀行融資費用、銀行擔保及銀行確認書收費的成本；
- (x) 培訓開支指為本集團員工提供有關質量、環境、安全及健康以及建設局及人力部要求課程的培訓費用；
- (xi) 差旅及娛樂開支指有關本集團董事及員工因公差旅的成本，包括於建設項目中產生但並不直接相關的食物及飲料；
- (xii) 水電費包括辦公室水電費用；
- (xiii) 電話及傳真指辦公室電話及傳真費用；
- (xiv) 許可證費用指有關本集團於新加坡開展主要業務活動所需的所有必要許可證成本。有關本集團許可證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主要資格、許可證及認證」；
- (xv) 快遞及貨運指運輸成本，主要有關本集團交付機械小部件及一般包裹的運輸及快遞費用；
- (xvi) 其他雜項開支包括印刷及辦公用品開支、行政開支、招募開支、醫療開支及辦公室保養開支。

融資成本

融資開支包括借款利息及融資租賃利息。我們的融資成本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達約0.7百萬新加坡元、0.7百萬新加坡元、1.0百萬新加坡元及0.5百萬新加坡元。

所得稅開支

由於我們以新加坡為基地經營業務，本集團須根據新加坡稅務條例繳納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達約0.5百萬新加坡元、1.0百萬新加坡元、1.1百萬新加坡元及0.3百萬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新加坡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率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為17.0%。往績記錄期間的稅項可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14年 新加坡元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除稅前溢利	3,277,086	6,639,593	8,115,548	1,384,811	1,201,636
按適用稅率17%計算的稅項	557,105	1,128,731	1,379,643	235,418	204,278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05,099	164,219	77,957	1,348	196,330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3,708)	(69,718)	(9,590)	(2,600)	(47,038)
稅項優惠及部分稅務豁免之影響 <small>(附註1、2及3)</small>	(188,095)	(170,018)	(209,516)	(106,923)	(49,87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267)	-	(123,620)	-	-
退稅 <small>(附註4)</small>	(30,000)	(20,000)	(50,000)	(31,162)	(20,000)
年/期內稅項	513,134	1,033,214	1,064,874	96,081	283,697

附註：

- 包括根據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2015年至2018評稅年度，就合資格資本開支及經營開支在新加坡取得額外300%稅項減免/免稅額的金額。
- 稅項優惠指新加坡於2015年至2018評稅年度由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現金津貼產生的永久性差異。
- 部分稅務豁免指稅務豁免計劃使所有新加坡公司正常應課稅收入首10,000新加坡元的75%可豁免繳稅，其後290,000新加坡元的50%可額外豁免繳稅，公司可享有的最高豁免為152,500新加坡元。下表載列公司的部分稅務豁免：

應課稅收入	稅務豁免百分比	稅務豁免金額
首10,000新加坡元	@ 75%	7,500新加坡元
後290,000新加坡元	@ 50%	145,000新加坡元
總計300,000新加坡元		152,500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 (4) 退稅指2013年至2018評稅年度企業所得稅退稅（「CIT退稅」），以幫助所有公司應對日益增長的業務成本。新加坡財政部長於2017年預算宣佈，2017評稅年度CIT退稅將由20,000新加坡元上升為25,000新加坡元，以幫助公司應對經濟不穩定及持續重組，且退稅百分比將保持不變，為企業應付稅項的50%。此外，CIT退稅將延至2018評稅年度，以減免20%的企業應付稅項，上限為10,000新加坡元。下表載列CIT退稅百分比及上限：

評稅年度	CIT退稅	上限
2018年	20%	10,000新加坡元
2017年	50%	25,000新加坡元
2016年	50%	20,000新加坡元
2013年至2015年	30%	30,000新加坡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實際稅率（按年內所得稅開支除以除稅前溢利計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實際稅率	15.7%	15.6%	13.1%	6.9%	23.6%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實際稅率低於法定稅率，主要由於退稅及稅項優惠及部分稅務豁免影響所致。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實際稅率約為23.6%，高於法定稅率。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產生的有關[編纂]的不可扣稅[編纂]開支約0.8百萬新加坡元的稅務影響所致。

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分別約0.2百萬新加坡元及0.2百萬新加坡元。該金額主要指罰款及責罰、我們位於No. 28 Sin Ming Lane物業的減值、牌照費用、捐獻及PIC計劃項下申報的培訓開支。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去年錄得約0.1百萬新加坡元的稅務超額撥備。該超額撥備主要由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項目成本因疏忽於2015年稅務計算中計入不可扣除開支，而該開支按性質於納稅時應可扣除。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

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與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11.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0.7百萬新加坡元（或約95.6%）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21.9百萬新加坡元，乃主要由於下文所述的合併影響：

(i) 建築配套服務的收益增加約5.3百萬新加坡元

從建築配套服務錄得的收益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約為9.4百萬新加坡元及14.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5.3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作為新加坡法定機構的建築配套服務客戶貢獻的收益增加約5.6百萬新加坡元，乃因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道路維護工程增加所致。

(ii) 道路建設服務的收益增加約5.2百萬新加坡元

截至2016年及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來自道路建設工程的收益分別約1.8百萬新加坡元及7.0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5.2百萬新加坡元。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自2016年10月開始動工的兩項來自客戶A及客戶G（新加坡法定機構）的項目，即項目C40及項目C41，獲得合約金額約5.6百萬新加坡元，並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確認收益約0.2百萬新加坡元及2.1百萬新加坡元。此外，我們於2016年3月開始相關道路建設工程的項目C36，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期間全面展開。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來自上述項目的總收益約為0.5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總收入約為3.6百萬新加坡元。上述項目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文件「業務－我們的項目及合約」一節。

財務資料

服務成本

我們的服務成本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7.4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20.6%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16.2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 (i) 我們的物料成本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3.3百萬新加坡元增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7.3百萬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於相比較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道路建設工程收益增加所致；
- (ii) 我們的員工成本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2.7百萬新加坡元增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3.9百萬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於為承接更多來自客戶A及客戶G的道路建設項目（即項目C40及項目C41，於2016年10月開始工程並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期間全面展開）而增加我們的工地工人的數量；及
- (iii) 我們的分包成本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0.8百萬新加坡元增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3.2百萬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為道路建設工程增加聘用分包商以及較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收益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3.8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47.6%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5.7百萬新加坡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34.3%下降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25.9%，此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我們的建築配套服務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37.9%下降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27.6%。該下降主要由於我們的服務成本增幅高於我們的收益增幅。我們的服務成本增幅高於我們的收益增幅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為提供建築配套服務的材料成本及員工成本增加；及(ii)被我們道路建設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15.4%增加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21.5%（主要為我們的持續進行項目，即C35項目，於2016年3月開始工程並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期間全面展開，帶來約1.1百萬新加坡元的毛利及約30.9%的毛利率）部分抵銷。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及開支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開支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0.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00.0%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0.4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原因為我們來自諮詢服務、培訓及項目支持服務的收入增加約0.3百萬新加坡元。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2.4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45.8%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3.5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員工成本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乃主要歸因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員工人數增加及基本薪金增加，及我們折舊開支增加約0.5百萬新加坡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其他收益10,863新加坡元減少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其他虧損約0.1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原因為(i)我們出售機械產生虧損82,688新加坡元；及(ii)我們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虧損20,000新加坡元。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0.3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66.7%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0.5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原因為借款增加。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96,081新加坡元增加約195.3%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0.3百萬新加坡元，而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6.9%增加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23.9%。我們所得稅開支及實際所得稅稅率上升主要歸因於與[編纂]有關的不可扣稅開支增加約0.8百萬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期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我們的期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1.3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15.4%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1.1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原因為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期間產生[編纂]開支約[編纂]新加坡元，而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期間則為零。

溢利率

我們的溢利率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11.5%下降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5.2%，主要原因為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期間產生[編纂]開支約[編纂]新加坡元，而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期間則為零。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4.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6.8百萬新加坡元（或約15.3%）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1.5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受下列原因的合併影響所致。

(i) 建築配套服務的收益增加約16.4百萬新加坡元

自建建築配套服務產生的收益於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約22.5百萬新加坡元及38.9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6.4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獲得客戶A及客戶G的新加坡法定機構的建築配套服務新合約引致收益增加約24.8百萬新加坡元。

(ii) 道路建設服務的收益減少約5.8百萬新加坡元

自道路建設工程產生的收益於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約18.3百萬新加坡元及12.5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5.8百萬新加坡元。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已完成七項道路建設項目，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收益約14.2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零。此外，我們

財務資料

已動工四項新項目，即項目C36、項目C39、項目C40及項目C41，並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收益約12.8百萬新加坡元。上述項目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文件「業務－我們的項目及合約」一節。

服務成本

我們的服務成本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3.0百萬新加坡元略微增加約1.1百萬新加坡元（或約3.3%）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4.1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原因為我們的員工成本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9.8百萬新加坡元增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0.4百萬新加坡元，員工成本增加約15.6%。該增長主要由於薪金增加及自新加坡法定機構獲授的道路建設項目開工導致工地工人的數量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1.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50.0%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7.4百萬新加坡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0%改善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8%，主要因以下各項的淨影響所致：

- (i) 我們的建築配套服務毛利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2.7%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6.8%。該增長主要由於服務成本增幅較收益增幅為低，從而導致更高毛利率。服務成本增幅較收益增幅為低，乃主要因以下各項所致：
 - (a) 本集團應用新材料，尤其是全天候熱塑材料，可最大程度提高乾濕反射率的獨特雙光元素，而我們的客戶A授予我們的建築配套服務合約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較一般熱塑材料產生相對較高的毛利率；及
 - (b)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開始進行來自客戶A的兩個新建建築配套服務合約，如上文所述，該等合約有較高的毛利率。

財務資料

- (ii) 道路建設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2.4%下降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4.4%。該減少主要由於我們的項目C39產生約0.9百萬新加坡元的毛利，佔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道路建設服務的毛利約29.9%，及毛利率約17.9%。項目C39的較低毛利率主要歸因於我們為了提高投標成功率而對項目C39作出的有競爭力的投標價格。

其他收入及開支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6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50.0%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3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原因為(i)政府補貼減少約0.1百萬新加坡元；及(ii)其他部件的銷售額減少約0.2百萬新加坡元。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60.8%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8.2百萬新加坡元。該增長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約1.5百萬新加坡元，此乃主要歸因於為配合業務擴張而增加的員工人數。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益約0.3百萬新加坡元下降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虧損約0.5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原因為(i)出售機械產生虧損約0.3百萬新加坡元；及(ii)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約0.2百萬新加坡元。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42.9%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0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原因為借款增加。

財務資料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0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0.0%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1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原因為應課稅溢利增加。

實際所得稅稅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5.6%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3.1%。實際所得稅稅率減少主要因為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年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我們的年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6.0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21.7%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7.3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上述原因所致，尤其是年內收益增加。

溢利率

我們的溢利率亦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3.5%上升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4.2%，主要原因為如上所述毛利增加。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2.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4.4%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4.6百萬新加坡元，該增長主要由於(i)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建築機械租賃產生的收益增加約2.1百萬新加坡元；(ii)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開始並已確認收益約4.6百萬新加坡元的13項新增建築配套服務合約，及分別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九項建築配套服務合約的完成產生約0.7百萬新加坡元及1.8百萬新加坡元收益的共同影響引致建築配套服務收益增加約0.3百萬新加坡元。

服務成本

我們的服務成本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4.1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3.2%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3.0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原因為分包成本增加約1.1百萬新加坡元及物料成本減少約3.4百萬新加坡元的淨效應。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分包成本、物料成本及員工成本。該等成本所佔各項目比例可能因項目不同而各異，及若干

財務資料

該等成本在一定程度上互相關連。此乃由於倘我們就若干工程委聘分包商，我們會要求分包商安排從事分包工程所需的相關物料並承擔成本費用。因此，相關物料成本通常受分包商所收取費用的影響及因此於我們的分包成本中反映。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8.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3.0百萬新加坡元（或約34.9%）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1.6百萬新加坡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0.1%改善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6.0%。毛利及毛利率的增長主要因以下各項的淨影響所致：

- (i) 道路建設服務的毛利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9百萬新加坡元所致，而毛利率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9.1%上升至約32.4%，乃由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相對較高的項目C1、項目C6及項目C7合計貢獻毛利約5.1百萬新加坡元（佔毛利約44.0%）。毛利增長乃主要歸因於：
 - (a) 項目C1，佔我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毛利約33.3%並擁有約44.4%的相對較高毛利率，此乃主要由於(i)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項目最後階段瀝青混合料的高使用頻率；及(ii)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瀝青混合料價格下降約23.2%。根據益普索報告，瀝青混合料的價格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噸約108.4新加坡元下降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噸約83.2新加坡元。有關瀝青混合料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新加坡原材料價格成本」；

財務資料

- (b) 項目C6,佔我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毛利約5.0%並擁有約28.1%的相對較高毛利率，此乃主要由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瀝青混合料價格如上文所述下降約23.2%；及
 - (c) 項目C7,佔我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毛利約5.5%並擁有約31.7%的相對較高毛利率，此乃主要由於(i)因我們與客戶A過往及現有的項目令我們熟悉了客戶A的特殊要求，令此項目早於計劃完成，從而令我們節省了勞動成本；及(ii)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瀝青混合料價格如上文所述下降約23.2%；以及
- (ii) 我們建築配套服務的下降，毛利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9百萬新加坡元下降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8百萬新加坡元，而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6.5%下降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2.7%。該下降主要由於因政府法定機構授予我們的建築配套服務合約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份大幅上升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份，導致我們員工成本及分包成本的急劇上升，而政府法定機構授予我們的合約標準要求嚴厲禁止我們將相同工人配置於不同的合約項目。因此，我們需要聘用足夠數量的工人及分包商以支持我們建築配套服務合約數目的增長。

其他收入及開支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開支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500.0%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6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原因為銷售其他部件及政府補助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67,624新加坡元增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4百萬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4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1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員工成本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8百萬新加坡元，此乃由於員工數量及基本薪金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虧損299新加坡元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益約0.3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原因為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機械導致的虧損298新加坡元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機械引致的收益約0.3百萬新加坡元。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709,942新加坡元增加約5.5%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748,953新加坡元，主要原因為融資租賃承擔增加。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01.4%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0百萬新加坡元，主要歸因於應課稅溢利增加約102.6%。實際所得稅稅率維持穩定，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約15.7%，而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約15.6%。

年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我們的年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8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14.3%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6.0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如上所述毛利增加約3.0百萬新加坡元所致。

溢利率

我們的溢利率亦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5%上升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3.5%，主要原因如上所述。

財務資料

保留溢利

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中錄得保留溢利：

	2014年 1月1日 新加坡元	2014年 12月31日 新加坡元	於 2015年 12月31日 新加坡元	2016年 12月31日 新加坡元	2017年 4月30日 新加坡元
保留溢利	534,334	2,698,286	6,804,665	11,701,339	12,119,278

於2014年1月1日、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4月30日，本集團分別錄得保留溢利約0.5百萬新加坡元、2.7百萬新加坡元、6.8百萬新加坡元、11.7百萬新加坡元及12.1百萬新加坡元。於2014年1月1日約0.5百萬新加坡元的較低保留溢利主要由於(i)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前，我們的業務規模小於現有水平數倍；(ii)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已宣派及派付股息0.8百萬新加坡元，因而減少了我們可盈利附屬公司的保留溢利；及(iii)本集團參與一項我們未能與客戶就工程變更指令執行率達成協議的項目，即項目C2，導致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確認虧損約2.6百萬新加坡元的合併影響所致。

本集團隨後的擴張及發展主要由於我們於土木工程級別的建設局許可證升級。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土木工程建設局許可證由C1級別升級至B2級別並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一步升級至B1級別，而我們於公營項目的投標上限由4.0百萬新加坡元上升至13.0百萬新加坡元並進一步升至40.0百萬新加坡元。此後，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開始承接更多合約金額更高的公營項目。為承接更多規模相當的項目，我們的直接員工由於2013年12月31日的283名增加至於2014年12月31日的397名。因此，由於本集團的可盈利經營，我們的保留溢利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均有所增長。有關我們可盈利經營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一段。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的營運資金來源主要來自經營所得現金及借款。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向供應商、分包商付款及應付營運資金需要。[編纂]後，我們的資金來源將為內部產生資金、借款及[編纂]的組合。

於2017年7月31日（即為披露我們流動資金狀況的最近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5百萬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2017年4月30日及2017年8月31日的流動資產及負債明細：

	2014年 新加坡元	於12月31日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於2017年 4月30日 新加坡元	於2017年 8月31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4,841,298	19,465,822	33,307,414	35,676,967	35,498,36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01,276	658,920	996,115	1,823,944	719,360
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4,635,172	4,011,566	2,928,462	5,172,459	9,909,509
應收董事款項	33,508	472,769	22,834	245,524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29,989	1,180,596	395,514	249,559	930,963
	<u>21,341,243</u>	<u>25,789,673</u>	<u>37,650,339</u>	<u>43,168,453</u>	<u>47,058,198</u>
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79,187	1,682	42,196	356,152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063,845	9,164,868	9,604,379	12,555,106	13,105,953
融資租賃承擔	1,743,173	2,288,742	3,186,694	3,176,285	3,198,262
應付所得稅	381,022	1,331,551	1,874,647	1,118,189	977,131
借款	9,397,738	8,659,776	14,985,869	17,029,364	19,981,964
	<u>20,664,965</u>	<u>21,446,619</u>	<u>29,693,785</u>	<u>34,235,096</u>	<u>37,263,310</u>
流動資產淨值	<u>676,278</u>	<u>4,343,054</u>	<u>7,956,554</u>	<u>8,933,357</u>	<u>9,794,888</u>

與往年相比，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狀況增加約3.7百萬新加坡元。這主要歸因於可盈利經營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約5.0百萬新加坡元，部分由融資租賃承擔所增加的約0.5百萬新加坡元抵銷。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狀況增加至約8.0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可盈利經營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約14.2百萬新加坡元，部分由借款所增加的約6.3百萬新加坡元抵銷。

於2017年4月30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狀況進一步增加至約8.9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3.2百萬新加坡元。

於2017年8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狀況增加至約9.8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財務資料

有關上述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組成部分的波動的進一步討論，請參閱下文「選定資產負債表項目的討論」一段。

現金流量

下表為於所示期間我們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簡明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14年 新加坡元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淨額	(896,728)	4,725,086	(784,311)	(2,488,824)	(457,65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1,359,803	(1,827,978)	(6,435,061)	(667,195)	(690,08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456,268	(3,246,501)	6,434,290	2,513,155	1,001,7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淨額	919,343	(349,393)	(785,082)	(624,864)	(145,955)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0,646	1,529,989	1,180,596	1,180,596	395,514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529,989	1,180,596	395,514	555,732	249,559

截至2014年、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期間，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獲得約0.9百萬新加坡元、0.8百萬新加坡元及0.5百萬新加坡元的經營現金流出淨額。而於相同期間，於營運資金變動約5.5百萬新加坡元、12.4百萬新加坡元及3.0百萬新加坡元前，我們能夠產生正經營現金流量，此乃分別由營運資金流出淨額約6.3百萬新加坡元、13.2百萬新加坡元及3.5百萬新加坡元所抵銷。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營運資金流出淨額主要歸因於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業務增長，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11.2百萬新加坡元、13.8百萬新加坡元及2.4百萬新加坡元。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選定資產負債表項目的討論－貿易應收款項分析」。

財務資料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來自道路建設工程及建築機械租賃，而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與購買物料、員工成本、分包成本及行政開支有關。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受多項因素影響，其中包括建築工程的進度以及客戶結算貿易應收款項及本集團結算貿易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所產生的現金淨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14年 新加坡元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3,277,086	6,639,593	8,115,548	1,384,811	1,201,636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15,197	1,854,111	2,828,212	715,290	1,254,057
融資成本	709,942	748,953	954,944	290,029	467,7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收益)，淨額	298	(291,405)	258,420	(10,863)	82,668
投資一名投資對象減值	1	-	-	-	-
出售一名投資對象收益	-	(1)	-	-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	-	-	210,000	-	20,000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5,502,524	8,951,251	12,367,124	2,379,267	3,026,158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11,232,557)	(3,999,724)	(13,841,592)	(5,152,332)	(2,369,55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減少(增加)	1,834,605	(357,644)	(337,195)	1,306,782	(827,8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196,966	(523,777)	439,511	(1,567,092)	2,950,727
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減少 (增加)	1,854,801	623,606	1,083,104	849,979	(2,243,997)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已付)退回所得稅	(843,661) (53,067)	4,693,712 31,374	(289,048) (495,263)	(2,183,396) (305,428)	535,506 (993,156)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896,728)	4,725,086	(784,311)	(2,488,824)	(457,650)

財務資料

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0.5百萬新加坡元，而我們於調整非現金項目後但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約為3.0百萬新加坡元。差額約3.5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i)因有應收客戶A貿易款項而令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2.4百萬新加坡元；(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3.0百萬新加坡元；及(iii)相關項目（即項目C36及項目C39）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增加約2.2百萬新加坡元。

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2.5百萬新加坡元，而我們於調整非現金項目後但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約為2.4百萬新加坡元。差額主要由於(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5.2百萬新加坡元；及(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1.6百萬新加坡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0.8百萬新加坡元，而我們於調整非現金項目後但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約為12.4百萬新加坡元。差額主要由於因有應收客戶H貿易款項而令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13.8百萬新加坡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4.7百萬新加坡元，而我們於調整非現金項目後但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約為9.0百萬新加坡元。差額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約4.4百萬新加坡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0.9百萬新加坡元，而我們於調整非現金項目後但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約為5.5百萬新加坡元。差額主要由於因有應收客戶A貿易款項而令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11.2百萬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投資活動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主要來自董事還款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所得款項。投資活動所用現金主要用於向董事墊款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14年 新加坡元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投資活動					
向董事墊款	(792,305)	(1,924,143)	(1,727,505)	(1,067,858)	(250,010)
董事還款	2,437,713	1,484,882	2,177,440	1,127,561	27,32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10,605)	(1,419,846)	(7,168,517)	(576,398)	(471,5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5,000	431,128	283,521	256,500	174,182
收購一項物業的已付按金	-	(400,000)	-	(407,000)	-
出售一名投資對象的所得款項	-	1	-	-	-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	-	-	-	(170,00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359,803	(1,827,978)	(6,435,061)	(667,195)	(690,080)

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0.7百萬新加坡元，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0.5百萬新加坡元及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約0.2百萬新加坡元有關。

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0.7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i)向董事墊款約1.1百萬新加坡元；(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0.6百萬新加坡元；(iii)收購一項物業的已付按金約0.4百萬新加坡元；及(iv)償還董事款項部分扣除約1.1百萬新加坡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6.4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i)向董事墊款約1.7百萬新加坡元；及(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7.2百萬新加坡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1.8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i)向董事墊款約1.9百萬新加坡元；及(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1.4百萬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1.4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董事還款約2.4百萬新加坡元。

融資活動

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主要來自董事貸款、新籌借款、銀行透支及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主要由董事貸款還款、償還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以及已付股息組成。於往績記錄期間，融資活動所得及所用現金包括下列各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14年 新加坡元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新加坡元
融資活動					
董事貸款	2,303,206	3,766,985	1,972,434	1,177,547	555,959
董事貸款還款	(2,224,019)	(3,844,490)	(1,931,920)	(129,515)	(242,003)
新籌借款所得款項	2,914,061	48,826,755	48,207,545	15,202,115	19,239,409
償還借款	(188,849)	(48,962,121)	(41,454,065)	(13,165,560)	(17,568,005)
銀行透支增加(減少)	849,251	(77,083)	3,841,963	724,024	(173,698)
償還融資租賃	(1,887,440)	(2,207,594)	(3,092,723)	(1,005,427)	(1,342,090)
已付利息	(709,942)	(748,953)	(954,944)	(290,029)	(467,797)
已付股息	(600,000)	(1,500,000)	(2,154,000)	-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1,500,000	2,000,000	-	1,000,00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56,268	(3,246,501)	6,434,290	2,513,155	1,001,775

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1.0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包括(i)新籌借款約19.2百萬新加坡元；及(ii)償還銀行貸款本金及利息約17.6百萬新加坡元。

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2.5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包括(i)新籌借款約15.2百萬新加坡元；及(ii)償還借款本金及利息約13.2百萬新加坡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6.4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包括(i)新籌借款約48.0百萬新加坡元；及(ii)償還借款本金及利息約41.5百萬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3.2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包括(i)新增借款約48.8百萬新加坡元；及(ii)償還借款本金及利息約49.0百萬新加坡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0.5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包括(i)新增董事借款約2.3百萬新加坡元；(ii)償還董事貸款約2.2百萬新加坡元；(iii)新增借款約2.9百萬新加坡元；及(ii)償還融資租賃約1.9百萬新加坡元。

充足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考慮到本集團目前可動用的內部資源及信貸融資、經營所得現金以及我們就[編纂]將予收取的估計[編纂]，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滿足我們自本文件日期起計至少未來12個月的現時需求。

債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多家新加坡金融機構訂立獨立貸款協議，據此，我們獲授予按浮動利率計息的獨立貸款融資。於2017年8月31日，不受限制及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6.5百萬新加坡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訂立的銀行融資一般包括以下主要契據，要求有關借款人附屬公司(i)維持若干最低有形淨值及／或若干貸款價值比率；(ii)遵守貸款將應用的特定用途；(iii)就股權或董事會組成的任何變動取得事先書面同意；(iv)承諾不修訂或更改借款人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任何條款；(v)承諾不對借款人的業務性質作出重大變更；(vi)就自任何其他金融機構取得的任何信貸融資取得事先書面同意；及(vii)限制有關借款人附屬公司進行重組、重整、合併、整合、兼併、綜合、收購或任何和解計劃或安排。

我們的董事預期該等契約不會重大限制我們承擔額外債務或進行所需股本融資以執行我們現時業務計劃的整體能力。與限制性契約有關的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我們受限於若干限制性契約及受一般與借款有關的風險影響，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限制或其他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各所示日期本集團的債務。於2017年8月31日（即本債務聲明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段「債務」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任何已發行及未償還或同意將予發行的債務證券、定期貸款、借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抵押、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其他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就獲得或償還銀行貸款或其他銀行融資面臨任何困難，亦無違反銀行貸款或其他銀行融資的任何主要契約或限制。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與我們未償還債務有關的重大契約，會重大限制我們承擔額外債務或進行股本融資的能力。董事確認，自2017年8月31日起及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債務或或然負債並無任何重大變動。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即刻計劃進行額外重大外部債務融資。

	2014年 新加坡元	於12月31日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於2017年 4月30日 新加坡元	於2017年 8月31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非即期					
借款	1,230,234	1,755,747	6,025,097	5,479,308	5,859,179
融資租賃承擔	3,106,047	3,602,758	5,436,776	5,207,305	5,564,153
	<u>4,336,281</u>	<u>5,358,505</u>	<u>11,461,873</u>	<u>10,686,613</u>	<u>11,423,332</u>
即期					
借款	9,397,738	8,659,776	14,985,869	17,029,364	19,981,964
融資租賃承擔	1,743,173	2,288,742	3,186,694	3,176,285	3,198,262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79,187	1,682	42,196	356,152	-
	<u>11,220,098</u>	<u>10,950,200</u>	<u>18,214,759</u>	<u>20,561,801</u>	<u>23,180,226</u>
	<u><u>15,556,379</u></u>	<u><u>16,308,705</u></u>	<u><u>29,676,632</u></u>	<u><u>31,248,414</u></u>	<u><u>34,603,558</u></u>

財務資料

借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為撥付資金採購建築材料及滿足營運資金需求而籌集借款，並已通過內部產生的資金償還借款。有關營運資金的充足情況，請參閱本節「充足營運資金」一段。下表載列我們於各所示日期的有抵押借款情況：

	於12月31日			於2017年	於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4月30日	8月31日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銀行保理(有抵押及擔保)	2,809,917	1,649,825	1,010,900	1,686,372	1,953,865
貿易融資(有抵押及擔保)	4,889,329	5,655,942	7,813,773	9,327,911	12,053,272
其他貸款(有抵押及擔保)	1,910,937	2,169,050	7,403,624	6,885,418	7,329,459
銀行透支(有抵押及擔保)	1,017,789	940,706	4,782,669	4,608,971	4,504,547
總借款	<u>10,627,972</u>	<u>10,415,523</u>	<u>21,010,966</u>	<u>22,508,672</u>	<u>25,841,143</u>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4月30日，本集團固息借款的年利率分別介乎4.00%至6.02%、4.00%至7.50%、7.50%至8.50%及7.50%至8.50%不等，而我們的浮息借款利率分別介乎0.5%至3.50%高於銀行最優惠借貸利率或現行三個月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加1.20%及3.00%、0.5%至3.50%高於銀行最優惠借貸利率或現行三個月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加1.20%及3.00%、0%至3.50%高於銀行最優惠借貸利率或現行三個月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加1.20%及4.00%及0%至3.50%高於銀行最優惠借貸利率或現行三個月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加1.20%及4.00%。

銀行透支以本集團租賃土地樓宇的法定抵押及董事陳先生及陳女士作出的個人擔保作抵押。此外，已抵押銀行保理及已抵押貿易融資以本集團資產（包括若干建築合約轉讓權利、所有權及利益的合法契據）的固定押記以及陳先生及陳女士作出的個人擔保作抵押。保理安排須於發放資金支付後的90天內償還，而貿易融資貸款須於發放資金支付後的45天至150天內償還。其他貸款以本集團資產（包括若干建築合約轉讓權利、所有權及利益的合法契據）的固定及浮動押記、陳先生及陳女士作出的個人擔保以及位於26 Sin Ming Lane #08-116, Singapore的租賃物業的法定抵押作抵押。於[編纂]後，上述董事的個人擔保將予以解除及／或相關借款將予以償還。

財務資料

尚未償還銀行借款總額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2017年4月30日及2017年8月31日分別約為10.6百萬新加坡元、10.4百萬新加坡元、21.0百萬新加坡元、22.5百萬新加坡元及25.8百萬新加坡元。下表載列我們的借款於各所示日期的到期狀況：

	於12月31日		2016年 新加坡元	於2017年	於2017年
	2014年 新加坡元	2015年 新加坡元		4月30日 新加坡元	8月31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9,397,738	8,659,776	14,985,869	17,029,364	19,981,96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36,543	291,287	1,242,323	1,282,194	1,690,512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27,320	236,849	3,630,383	3,084,478	3,086,853
五年以上	966,371	1,227,611	1,152,391	1,112,636	1,081,814
	<u>10,627,972</u>	<u>10,415,523</u>	<u>21,010,966</u>	<u>22,508,672</u>	<u>25,841,143</u>

本集團於2017年8月31日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6.5百萬新加坡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Samco及Double-Trans獲得來自新加坡金融機構的銀行融資，部分銀行融資受限於財務契約。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獲得九項附有財務契約的銀行融資。該等附有財務契約的銀行融資概述如下：

Samco的銀行融資財務契約：

財務契約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整個融資期間最低有形資產 淨值為2.0百萬新加坡元	2.9百萬新加坡元	3.3百萬新加坡元	5.0百萬新加坡元	不適用 (附註1)

財務資料

Double-Trans的銀行融資財務契約：

財務契約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維持最低有形資產淨值不少於9.0百萬新加坡元	不適用 (附註1)	不適用 (附註1)	14.9百萬新加坡元	17.0百萬新加坡元
結欠總部位於新加坡濱海灣的跨國銀行及金融服務機構的定期貸款總額不得超過位於26 Sin Ming Lane #08-116 Singapore 573971 物業 (於2016年12月31日的市值：860,000新加坡元) 市值的80%	不適用 (附註1)	不適用 (附註1)	0.6百萬新加坡元	0.6百萬新加坡元
最大資產負債比率的三倍	不適用 (附註1)	不適用 (附註1)	不適用 (附註1)	1.4倍
經調整槓桿比率 (附註2) 不超過四倍	2.3倍	1.3倍	不適用 (附註1)	不適用 (附註1)

附註：

- (1) 年／期內並未進行銀行融資。
- (2) 經調整槓桿定義為總負債減結欠董事／股東／關聯方的非貿易款項。

董事已採取一切必要措施以確保持續遵守銀行融資的財務契約。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違反上述就全部現有銀行融資的任何財務契約，且我們的附屬公司Samco及Double-Trans擁有充足的財務緩衝以避免達到適用財務契約界限。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4。

財務資料

融資租賃承擔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2017年4月30日及2017年8月31日，融資租賃承擔總額分別約為4.8百萬新加坡元、5.9百萬新加坡元、8.6百萬新加坡元、8.4百萬新加坡元及8.8百萬新加坡元。有關我們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4月30日的融資租賃承擔項下最低租賃款項現值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3。

融資租賃承擔有關透過融資租賃安排購買汽車、廠房及機械以及設備。所有融資租賃承擔相關年利率於各自合約日期釐定，及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2017年4月30日及2017年8月31日分別介乎1.33%至4.50%、1.33%至4.50%、1.33%至4.68%、1.33%至4.68%及1.33%至4.68%。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2017年4月30日及2017年8月31日，融資租賃承擔為無擔保但由出租人對總賬面值分別約為5.9百萬新加坡元、7.7百萬新加坡元、11.5百萬新加坡元、10.6百萬新加坡元及10.9百萬新加坡元的租賃資產作出的押記作抵押。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2017年4月30日及2017年8月31日，我們應付一名董事（即陳女士）款項分別為79,187新加坡元、1,682新加坡元、42,196新加坡元、約0.4百萬新加坡元及零，為非貿易相關、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有關款項已於2017年7月全數結清。

或然負債

除「借款」、「融資租賃承擔」及「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數段所披露者外，概無於2017年8月31日（即債務聲明日期）尚未償付之其他重大未償付抵押、押記、債權證或其他貸款資金（已發行或已同意將予發行）、銀行透支、貸款、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資料

承擔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土地、員工宿舍、倉庫、辦公場地及重型機械。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未來最低租賃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於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4月30日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一年內	427,406	60,000	189,014	161,37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70,000	10,000	363,202	338,150
五年以上	—	—	309,971	281,792
	<u>497,406</u>	<u>70,000</u>	<u>862,187</u>	<u>781,316</u>

租賃的租期介乎一至十年，且合約並未載入或然租金撥備。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出辦公場地及機械。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於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4月30日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一年內	3,230,537	3,937,230	110,160	87,98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533,264	2,053,981	11,290	—
	<u>7,763,801</u>	<u>5,991,211</u>	<u>121,450</u>	<u>87,980</u>

於報告期末不可撤銷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為一年之內。

財務資料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負債表外重大承擔及安排。

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資產及負債選定資料：

	2014年 新加坡元	於12月31日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於2017年 4月30日 新加坡元	於2017年 8月31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83,114	13,879,251	21,674,805	22,001,758	22,357,798
投資物業	-	-	2,320,000	2,300,000	2,300,000
收購一項物業的按金	-	400,000	-	-	-
銀行存款	-	-	-	170,000	170,000
	<u>10,783,114</u>	<u>14,279,251</u>	<u>23,994,805</u>	<u>24,471,758</u>	<u>24,827,798</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4,841,298	19,465,822	33,307,414	35,676,967	35,498,36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01,276	658,920	996,115	1,823,944	719,360
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4,635,172	4,011,566	2,928,462	5,172,459	9,909,509
應收董事款項	33,508	472,769	22,834	245,524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29,989	1,180,596	395,514	249,559	930,963
	<u>21,341,243</u>	<u>25,789,673</u>	<u>37,650,339</u>	<u>43,168,453</u>	<u>47,058,198</u>
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79,187	1,682	42,196	356,152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063,845	9,164,868	9,604,379	12,555,106	13,105,953
融資租賃承擔	1,743,173	2,288,742	3,186,694	3,176,285	3,198,262
應付所得稅	381,022	1,331,551	1,874,647	1,118,189	977,131
借款	9,397,738	8,659,776	14,985,869	17,029,364	19,981,964
	<u>20,664,965</u>	<u>21,446,619</u>	<u>29,693,785</u>	<u>34,235,096</u>	<u>37,263,310</u>
流動資產淨值	676,278	4,343,054	7,956,554	8,933,357	9,794,888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3,106,047	3,602,758	5,436,776	5,207,305	5,564,153
借款	1,230,234	1,755,747	6,025,097	5,479,308	5,859,179
遞延稅項負債	424,825	538,884	616,824	708,716	708,716
	<u>4,761,106</u>	<u>5,897,389</u>	<u>12,078,697</u>	<u>11,395,329</u>	<u>12,132,048</u>
資產淨值	<u>6,698,286</u>	<u>12,724,916</u>	<u>19,872,662</u>	<u>22,009,786</u>	<u>22,490,638</u>

財務資料

選定資產負債表項目的討論

貿易應收款項分析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4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為14.8百萬新加坡元、19.5百萬新加坡元、33.3百萬新加坡元及35.7百萬新加坡元，其明細載列於下文：

	於12月31日			於2017年
	2014年 新加坡元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4月30日 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7,144,096	5,642,721	9,198,571	7,199,082
未開票收益	6,357,607	12,184,077	23,190,323	27,663,368
應收質保金	1,339,595	1,639,024	918,520	814,517
總計	<u>14,841,298</u>	<u>19,465,822</u>	<u>33,307,414</u>	<u>35,676,967</u>

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授予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約為30天，自貿易應收款項的發票日期起計。貿易應收款項由2016年12月31日約9.2百萬新加坡元下降約21.7%至2017年4月30日約7.2百萬新加坡元，減少主要因為收取客戶H的結清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由2015年12月31日約5.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64.3%至2016年12月31日約9.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主要因為(i)我們業務增長；及(ii)因不同客戶的清償慣例不同，故不同客戶於各自的報告日期向我們所結清的金額變動不定。

儘管我們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增加，但貿易應收款項由2014年12月31日約7.1百萬新加坡元下降約21.0%至2015年12月31日約5.6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主要由於2015年12月所進行工程的金額較2014年為低，從而導致計費的金額較低。

財務資料

賬齡分析及其後結算

貿易應收款項於所示日期之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載於下表：

	於12月31日			於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4月30日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少於30天	4,291,906	1,276,054	5,845,106	2,882,973
31天至60天	856,697	875,239	392,502	329,490
61天至90天	534,562	427,400	142,988	1,230,364
90天以上	1,460,931	3,064,028	2,817,975	2,756,255
	<u>7,144,096</u>	<u>5,642,721</u>	<u>9,198,571</u>	<u>7,199,082</u>

於所示日期已逾期但並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載於下表：

	於12月31日			於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4月30日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既未到期亦未減值	4,291,906	1,276,054	5,845,106	2,882,973
少於30天	856,697	875,239	392,502	329,490
31天至60天	534,562	427,400	142,988	1,230,364
60天以上	1,460,931	3,064,028	2,817,975	2,756,255
	<u>7,144,096</u>	<u>5,642,721</u>	<u>9,198,571</u>	<u>7,199,082</u>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收益的約76.1%、78.4%、83.4%及87.4%來自董事認為違約風險甚微或沒有的新加坡法定機構。董事認為，我們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與收回私人客戶的應收款項有關。我們給予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約為30天。

財務資料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4月30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為2.9百萬新加坡元、4.4百萬新加坡元、3.4百萬新加坡元及4.3百萬新加坡元，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39.9%、77.4%、36.5%及60.0%。於2015年12月31日，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的比例增加主要由於客戶之一供應商A的逾期結餘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3百萬新加坡元增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6百萬新加坡元，約佔逾期結餘的75.0%。該增加主要因總承建商尚未向客戶付款，故客戶要求延遲付款。全部未償還款項約3.6百萬新加坡元已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償付。

基於過往經驗，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考慮到該等客戶的信譽較好、與本集團的良好往績記錄及其後結算，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質素良好，因此毋須作出減值撥備。管理層定期密切監視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並在有跡象顯示可能無法收回有關結餘時對該等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並未確認任何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4月30日止 四個月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附註)	48.5	52.3	52.6	44.9

附註：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乃按貿易應收款項平均結餘除以有關年／期內收益再乘以365天（就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而言）或乘以120天（就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而言）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平均結餘則按年／期初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未開票收益及應收質保金）加年／期末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未開票收益及應收質保金）之和除以二計算。

財務資料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仍為約48.5天、52.3天、52.6天及44.9天。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8.5天增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2.6天，主要由於如上述供應商A因總承建商尚未向彼等付款而要求延遲付款。於2017年10月23日，約6.5百萬新加坡元的貿易應收款項（或佔2017年4月30日尚未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約90.2%）已於其後結清。

未開票收益

未開票收益涉及於報告期末已提供但尚未向客戶開具發票的維護服務。該金額包括工程已進行但於各年／期結日尚未向客戶開票的建築配套服務應計收益。事實上，於進行我們的工程後，需耗時約兩個月至六個月的時間取得客戶對我們付款申索的批准。於取得批准後，我們通常即時向客戶開具發票。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4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未開票收益約6.4百萬新加坡元、12.2百萬新加坡元、23.2百萬新加坡元及27.7百萬新加坡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建築配套服務的未開票收益佔來自建築配套服務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約為28.8%、54.2%、59.6%及62.8%。該增幅主要由於產生自下文所論述的建築配套服務的收益增加所致。

我們的未開票收益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4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5.8百萬新加坡元（或約90.6%）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2百萬新加坡元。我們未開票收益的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未開票收益的合約數目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八份合約增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份合約所致。此外，我們完成定期合約C8及C9的工程訂單，C8及C9乃由客戶A所授予的定期合約。於2015年年底，我們向客戶A遞交付款申索，且該等申索尚待批准。因此，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就定期合約C8及C9分別確認未開票收益約4.0百萬新加坡元及4.2百萬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未開票收益自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1.0百萬新加坡元（或約90.2%）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3.2百萬新加坡元。我們未開票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i)客戶A授出的定期合約C42及C43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開展並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確認未開票收益約8.8百萬新加坡元及6.9百萬新加坡元，而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零；及(ii)較之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3百萬新加坡元及2.4百萬新加坡元，我們的定期合約C8及C9的未開票收益分別自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0百萬新加坡元及4.2百萬新加坡元有所減少的合併影響所致。

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未開票收益自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3.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4.5百萬新加坡元（或約19.4%）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約27.7百萬新加坡元。我們未開票收益的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i)客戶G所授予的兩份新建築配套服務合約，較之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零收益，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期間錄得未開票收益約2.6百萬新加坡元；及(ii)我們定期合約C43的未開票收益自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9百萬新加坡元增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期間的約8.6百萬新加坡元所致。

於2017年4月30日的未開票收益約27.7百萬新加坡元中，約12.2百萬新加坡元其後截至2017年10月23日已獲開票，其中約11.2百萬新加坡元其後截至2017年10月23日已由相關客戶結清。

應收質保金

我們部分道路建設工程載有關於質保金的若干規定，一般最高為認可工程價值的10.0%，而最高為合約金額之5%。通常，於大致完成建築工程後，須向我們發放50%質保金及於保修期屆滿後發放餘下50%。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4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應收質保金約1.3百萬新加坡元、1.6百萬新加坡元、0.9百萬新加坡元及0.8百萬新加坡元。應收質保金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4月30日之波動乃主要由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所承接的道路建設工程的持續時間及規模不同所致。由於質保金的發放因合約而異，可於合約工程完成後而定，董事認為，有關餘額在不同期間而不同屬常見的情況。於確定是否有必要對應收質保金進行減值時，董事將按個別基準審議個別客戶，並將考慮包括（但不限於）客戶信貸記錄、聲譽及財務狀況等因素。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於收取客戶應收質保金方面並無重大困難，因此並無就此作出任何減值。

財務資料

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我們來自道路建設服務的收益按建築合約完成階段確認。完成階段參照客戶已認證合約工程確定。就根據建築合約確認的項目而言，我們一般申請進度付款以反映我們每月所進行的工程，而客戶於驗收後會發出付款證書核證已竣工工程部分。由於發出付款證書須需時，故工地工程竣工與發出建築項目付款證書及賬單時間通常存在差異。

倘至今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出進度付款，則盈餘被列作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倘進度付款超出至今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則盈餘被列作應付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應收／（應付）客戶建築工程款項之詳情：

	2014年 新加坡元	於12月31日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於2017年 4月30日 新加坡元
已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 （減至今已確認虧損 減：進度付款	42,569,022 (37,933,850)	55,573,985 (51,562,419)	16,591,411 (13,662,949)	23,630,926 (18,458,467)
	<u>4,635,172</u>	<u>4,011,566</u>	<u>2,928,462</u>	<u>5,172,459</u>
為呈報而分析：				
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4,635,172	4,011,566	2,928,462	5,172,459
應付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	-	-	-
	<u>4,635,172</u>	<u>4,011,566</u>	<u>2,928,462</u>	<u>5,172,459</u>

我們因提供道路建設服務所得之收益基於相關項目的完工進度而確認。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於至今已產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出持續進行建築合約進度付款時產生。其指於各年結日超出進度付款的進行中建築工程。事實上，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在於各年結日本集團已實施工程但尚未經客戶核驗及批准付款時產生。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4月30日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分別約為4.6百萬新加坡元、4.0百萬新加坡元、2.9百萬新加坡元及5.2百萬新加坡元。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由2015年12月31日約4.0百萬新加坡元減至2016年12月31日約2.9百萬新加坡元，乃主要由於(i)客戶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認證的五項項目於2015年12月31日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約2.9百萬新加坡元；及(ii)四項尚未認證項目（即項目C36、項目C39、項目C40及項目C41）耗費約2.7百萬新加坡元等淨效應所致。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由2016年12月31日約2.9百萬新加坡元增至2017年4月30日約5.2百萬新加坡元，乃主要由於項目C36落實道路建設（義順42街、43街、44街及義順第六大道拓寬）合約工程（惟尚未認證）錄得約3.3百萬新加坡元。

於2017年4月30日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約5.2百萬新加坡元中，約4.3百萬新加坡元其後截至2017年10月23日已獲開票並結清。

於2017年4月30日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約5.2百萬新加坡元中，約0.9百萬新加坡元其後截至2017年10月23日尚未獲客戶開票及結清。

應收董事款項

應收董事（陳先生及陳女士）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不計息且無固定還款期。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尚未收回的應收董事款項分別為33,508新加坡元、約0.5百萬新加坡元、22,834新加坡元及約0.2百萬新加坡元。於2017年4月30日尚未收回的有關款項已於2017年7月悉數結清。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概要：

	於12月31日			於2017年
	2014年 新加坡元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4月30日 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6,754,821	7,066,313	6,626,618	8,213,748
應計經營開支	553,743	258,716	262,227	1,543,503
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433,986	292,320	469,246	255,469
應付工資	1,035,324	974,223	1,472,858	1,259,452
收取客戶墊款	269,212	513,212	485,734	-
應計[編纂]開支	-	-	-	[編纂]
其他	16,759	60,084	287,696	434,060
	<u>9,063,845</u>	<u>9,164,868</u>	<u>9,604,379</u>	<u>12,555,106</u>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分包商及供應商的款項。貿易應付款項由2016年12月31日約6.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6百萬新加坡元（或約24.0%）至2017年4月30日約8.2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自供應商B購買的瀝青混合料增加。

貿易應付款項由2015年12月31日約7.1百萬新加坡元減至2016年12月31日約6.6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分包成本隨著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道路建設服務收益的減少而減少，導致應付分包商款項減少。

貿易應付款項由2014年12月31日約6.8百萬新加坡元增至2015年12月31日約7.1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分包成本隨著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築配套服務收益的增加而增加，導致應付分包商款項增加。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

	於12月31日			於2017年
	2014年 新加坡元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4月30日 新加坡元
90天內	5,309,115	3,473,204	3,665,968	3,910,765
91天至180天	1,167,400	1,506,807	1,951,181	1,840,796
超過180天	278,306	2,086,302	1,009,469	2,462,187
	<u>6,754,821</u>	<u>7,066,313</u>	<u>6,626,618</u>	<u>8,213,748</u>

截至2017年10月23日，於2017年4月30日貿易應付款項中約7.2百萬新加坡元（或約87.2%）已結清。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分析

向供應商及分包商作出採購的信貸期介乎30至120天不等，或須於交付時支付。下表載列所示年／期內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4月30日止 四個月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small>(附註)</small>	95.8	114.3	112.1	75.4

附註：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乃按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除以有關年度的服務成本（不包括直接參與項目的員工成本及折舊開支）再乘以365天（就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而言）或乘以120天（就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而言）計算。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則按年／期初貿易應付款項與年／期末貿易應付款項之和除以二計算。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由2014年12月31日約95.8天增至2015年12月31日約114.3天，並於2016年12月31日維持約112.1天。隨後減至2017年4月30日約75.4天。該波動主要由於不同供應商提供的不同信貸期所致。

財務資料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應計經營開支、應付商品及服務稅、應付工資、收取客戶墊款、應計[編纂]開支及其他合計）由2016年12月31日約3.0百萬新加坡元增至2017年4月30日約4.3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因應計[編纂]開支增加。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2015年12月31日約2.1百萬新加坡元增至2016年12月31日約3.0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薪資上漲導致應付工資增加。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2014年12月31日約2.3百萬新加坡元減少至2015年12月31日約2.1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商品及服務稅按季支付導致應付商品及服務稅減少。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12月31日／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17年 4月30日／ 截至2017年 4月30日 止四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純利率 (附註1)	6.5%	13.5%	14.2%	5.2%
流動比率 (倍) (附註2)	1.0	1.2	1.3	1.3
速動比率 (倍) (附註3)	1.0	1.2	1.3	1.3
資產負債比率 (附註4)	232.2%	128.2%	149.3%	142.0%
債務與權益比率 (附註5)	209.4%	118.9%	147.3%	140.8%
利息覆蓋率 (倍) (附註6)	5.6	9.9	9.5	3.6
資產回報率 (附註7)	8.6%	15.0%	11.8%	不適用 (附註9)
股本回報率 (附註8)	41.3%	47.4%	36.7%	不適用 (附註9)

附註：

1. 純利率乃按年／期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除以有關年／期內的收益，乘以100%計算。
2.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3. 速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4.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借款除以總權益乘以100%計算。總借款指包括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一切借款及應付款項。
5. 債務與權益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乘以100%計算。債務淨額指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後的一切借款。

財務資料

6. 利息覆蓋率乃按除利息及稅前溢利除以利息計算。
7. 資產回報率乃按年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除以資產總值年底結餘計算。
8. 股本回報率乃按年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除以總權益年底結餘計算。
9. 資產回報率及股本回報率乃基於全年基準計算。

純利率

純利率由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11.5%下降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約5.2%，主要歸因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期間產生的[編纂]開支約為[編纂]新加坡元，而截至2016年止四個月期間則為零。純利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3.5%上升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4.2%，主要因本集團就客戶A授出的建築配套服務合約運用新材料，因而產生上述較高毛利率，從而導致我們的毛利增加，請參閱本節「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一段。純利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6.5%上升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3.5%，主要因為我們的道路建設服務的毛利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故此我們的毛利增加。

流動比率

相較2016年12月31日的約1.3，流動比率於2017年4月30日較為穩定地維持於約1.3。流動比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2上升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3，主要歸因於我們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流動比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0上升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2，主要歸因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董事款項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

速動比率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持有任何存貨，因此，我們的速動比率與流動比率相同。

財務資料

資產負債比率

相較2016年12月31日的約149.3%，資產負債比率於2017年4月30日較為穩定地維持於約142.0%。資產負債比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28.2%上升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49.3%，主要歸因於我們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借款增加。資產負債比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32.2%下降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28.2%，主要歸因於我們的股權因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可營運獲利總借款相對穩定而增加。

債務與權益比率

相較2016年12月31日的約147.3%，債務與權益比率於2017年4月30日較為穩定地維持於約140.8%。債務與權益比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18.9%上升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47.3%，主要歸因於我們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借款增加而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債務與權益比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09.4%下降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18.9%，主要因Double-Trans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行1,500,000股普通股，以換取現金代價1,500,000新加坡元，令股權增加。

利息覆蓋率

利息覆蓋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9.5倍下跌至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約3.6倍，該減少主要因為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期間產生[編纂]開支，故令除稅前溢利減少。利息覆蓋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6倍上升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9.9倍，主要歸因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增加，且我們的融資成本相對穩定。

資產回報率

資產回報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5.0%下降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1.8%，主要因為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投資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令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產總值增幅相對較大。資產回報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8.6%上升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5.0%，主要歸因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增加。

財務資料

股本回報率

股本回報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7.4%下降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6.7%，主要因為股本增加，令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權增幅相對較大。股本回報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1.3%上升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7.4%，主要歸因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增幅相對較高。

關聯方交易

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0及附註29所載的關聯方交易而言，我們的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給予本集團的有關條款並不遜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且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我們股東的整體利益。

物業估值

獨立物業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已就(i)本集團擁有作自用的物業（位於No. 4 Sungei Kadut Street 2, Singapore，即我們的辦公大樓、倉庫及宿舍）；及(ii)本集團於新加坡持有作投資用途的三項物業（位於No. 26 Sin Ming Lane #08-116, Singapore 573971、No. 28 Sin Ming Lane #07-133, Singapore 573972 及No. 28 Sin Ming Lane #07-134, Singapore 573972，租予獨立第三方）截至2017年9月30日的價值進行估值，並認為該等物業截至該日的價值為9,070,000新加坡元。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發出的函件及估值證書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下表呈列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的物業於2017年4月30日的總值與本文件「附錄三—物業估值報告」所載我們的物業於2017年9月30日的估值的對賬。

新加坡元

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物業

於2017年4月30日的賬面淨值	9,100,000
估值虧損淨額	<u>(30,000)</u>

本文件附錄三物業估值報告所載物業

於2017年9月30日的估值	<u><u>9,070,000</u></u>
----------------	-------------------------

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節。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除投資控股及與重組相關的交易外，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未開展任何業務。因此，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可向股東分派的任何儲備。

股息

股息可以現金或我們認為合適的其他方式進行派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Samco分別宣派股息600,000新加坡元、1,500,000新加坡元、1,000,000新加坡元及500,000新加坡元，而Double-Trans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股息1,154,000新加坡元。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宣派的股息均已悉數結清。就Samco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宣派的股息500,000新加坡元而言，隨後由就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股本注資而應收控股股東款項所抵銷。Samco於2017年6月宣派及派付股息1,000,000新加坡元。董事會酌情決定未來是否派發任何股息，且將根據我們的盈利、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需求、法定儲備金需求及董事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條件而定。

未來任何股息的宣派、派付及金額將受我們的章程文件（由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成）所規限，如有必要，亦須獲股東批准。**[編纂]**務請注意，過往作出的股息分派並不代表我們未來的股息分派政策。

財務資料

[編纂]開支

我們與[編纂]相關的估計開支（包括[編纂]佣金）約為[編纂]新加坡元。約[編纂]新加坡元中的約[編纂]新加坡元直接歸屬於向公眾人士發行股份，並將於[編纂]完成後自股權中扣除。餘下的估計[編纂]開支約[編纂]新加坡元，已經或將計入損益，其中約[編纂]新加坡元已於往績記錄期間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約[編纂]新加坡元預期將計入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此乃根據[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作為本文件中規定的[編纂]範圍的中位數）並假設將根據[編纂]發售[編纂]股股份計算，並可根據實際已產生或將產生的金額予以調整。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面臨若干財務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我們的財務風險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1。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模式大致保持不變，而我們的成本架構及財務狀況預期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於2017年4月30日，我們手頭共有四項新加坡道路建設服務項目及16份建築配套服務定期合約。手頭的16份建築配套服務定期合約中，兩份最大的定期合約由新加坡法定機構授出，合約期至2019年1月。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我們自客戶A、供應商B、客戶I、客戶I、客戶G及供應商H獲授六項項目／合約，原合約金額分別約為12.8百萬新加坡元、10.0百萬新加坡元、7.7百萬新加坡元、1.8百萬新加坡元、1.8百萬新加坡元及0.7百萬新加坡元；及(ii)我們已完成兩項原合約金額均約為2.0百萬新加坡元的項目。因此，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手頭共有六項道路建設服務項目及16份建築配套服務定期合約，原合約金額合共分別約為40.8百萬新加坡元及84.8百萬新加坡元。將於往績記錄期間後直至2017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就該等道路建設服務項目確認的預期收益將分別約為10.9百萬新加坡元、10.0百萬新加坡元及53,000新加坡元，而就該等建築配套服務定期合約確認的預期收益將分別約為26.1百萬新加坡元、15.4百萬新加坡元及7.7百萬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亦已遞交十份標書及16份報價，原合約金額合共分別約為38.1百萬新加坡元及244.2百萬新加坡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包括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遞交的標書及報價在內，我們共有四份標書及12份報價尚等待結果，原合約金額合共分別約為24.7百萬新加坡元及238.8百萬新加坡元。該等標書及報價中，原合約金額合共約為12.3百萬新加坡元的標書／報價均為私營工程及原合約金額合共約為251.3百萬新加坡元的標書／報價均為公營工程，而原合約金額合共約為24.7百萬新加坡元的標書／報價均為總承建商項目及原合約金額合共約為238.8百萬新加坡元的標書／報價均為分包商項目。

新加坡或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及市場狀況並無出現重大不利變動，以致過往或日後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由於(i)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收購租賃樓宇的全年折舊開支計入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ii)招聘更多管理層人員以應對本集團增長的員工成本增加，(iii)招聘更多外籍勞工所產生的較高租賃開支，及(iv)非經常性[編纂]開支，故我們的董事認為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毛利率及純利率預期將受到上述因素的重大不利影響。然而，我們的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將於日後有所提升，原因為本集團將能以通過本次[編纂]獲得額外資金的方式在當前營運規模的基礎上承接額外道路工程項目。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

我們的董事確認，除[編纂]開支外，自2017年4月30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直至本文件日期，本公司或我們的附屬公司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稅項

我們於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開曼群島法例概無有關所得稅之規定。就我們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而言，該等公司獲豁免遵守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條例的所有規定。就我們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而言，於往績記錄期間新加坡所得稅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的稅率計算。

上市規則規定之披露

董事已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不存在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作出披露的任何情況。